嘉義縣106年度中小學體適能嘉年華實施計畫

1. 依據
2. 國民體育法
3. 教育部SH150活動計畫
4. 目的：藉由動態活動鼓勵學生及民眾參與，以有效提升學生正確健 康體位概念與體適能。
5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6.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7. 承辦單位：和興國小、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
8. 協辦單位：南華大學、大同國小、中興國小、好美國小
9. 活動日期：106年11月18日（六）上午08：00至中午12:00。
10. 活動地點：和興國小棒球場
11. 參加人員：本縣中小學學生及社區民眾，如各項活動所示。
12. 活動內容方式：體適能檢測GO GO GO
13. 參加者領取闖關護照後參與由大會設計體適能檢測體驗關卡2站（必須完成之關卡）暨趣味體能活動5站（7站必須至少完成其中4站），完成體驗活動者可憑闖關護照換取紀念品乙份。
14. 報名方式：逕至嘉義縣競賽資訊系統報名。
15.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6年11月1日（五）止。
16. 社區民眾可現場報名。

十、活動程序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活動時間 | 活動名稱 | 活動地點 |
| 1 | 08:15~08:30 | 參加人員報到 | 和興國小棒球場 |
| 2 | 08:30~09:00 | 開幕式 | 和興國小棒球場 |
| 3 | 09:00~11:45 | 體適能檢測GO GO GO | 和興國小棒球場 |
| 4 | 11:45~12:00 | 場地整理 | 和興國小棒球場 |

十一、獎勵：

1. 帶隊參加體適能檢測GO GO GO人數每隊至少4人，帶隊教師1人；現場清點人數達以上標準，則每位帶隊教師均頒發獎狀乙張。同一學校參加達3隊以上，該校領隊頒獎狀乙張。
2. 行政獎勵：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據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」敘獎。

十二、經費來源及概算：本活動經費由縣府經費支應。

十三、預期效益：

1. 預計參與人數達600人次。
2. 提升本縣學生健康體位合格提升百分比1％。
3. 本縣學生體適能4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25(含)以上之學生提升百分比1％。

十四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由承辦單位修訂之。